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5）第 020140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5、财务报表附注	7-42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5）第 020140 号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洛进出口”）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普洛进出口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其他应收款	9,451,717.21	8,127,819.14	应付利息	102,500.00	224,599.77
存货	14,212,757.48	9,158,565.19	应付股利	22,520,000.00	8,000,000.00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35,666,578.00	7,391,607.24
其他流动资产	21,943,87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我们认为，普洛进出口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洛进出口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流动资产合计	720,170,287.92	642,383,318.56	流动负债合计	540,018,935.00	507,866,518.0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356,450.42	1,570,918.19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540,018,935.00	507,866,518.06
开发支出			股东权益：		
商誉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中国·青岛 415,783.72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5,382.05	2,731,165.76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17,166.92	10,148,158.45
			未分配利润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78,670,726.00	78,670,726.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8,988,969.11	138,818,884.45
			少数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37,616.19	4,302,083.95	股东权益合计	188,988,969.11	138,818,884.45
资产总计	729,007,904.11	646,685,402.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29,007,904.11	646,685,402.5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25,257,388.78	400,896,566.12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98,505,62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791,569.10	
应收票据	1,222,000.00	2,809,254.00	应付票据	330,939,081.53	347,424,891.27
应收账款	320,335,844.22	205,247,655.60	应付账款	88,152,184.93	23,496,877.59
预付款项	27,746,707.96	16,143,458.51	预收款项	10,830,094.68	20,724,673.5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4,217,944.04	500,000.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798,982.72	1,598,248.33
其他应收款	9,451,717.21	8,127,819.14	应付利息	102,500.00	224,599.77
存货	14,212,757.48	9,158,565.19	应付股利	22,520,000.00	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35,666,578.00	7,391,607.24
其他流动资产	21,943,87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20,170,287.92	642,383,318.56	流动负债合计	540,018,935.00	507,866,518.0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356,450.42	1,570,918.19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540,018,935.00	507,866,518.06
开发支出			股东权益：		
商誉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15,783.72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5,382.05	2,731,165.76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17,166.92	10,148,158.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37,616.19	4,302,083.95	未分配利润	121,571,802.19	78,670,726.00
资产总计	729,007,904.11	646,685,402.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8,988,969.11	138,818,884.4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88,988,969.11	138,818,884.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29,007,904.11	646,685,402.5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45,520,803.19	1,175,853,570.42
减：营业成本	1,394,188,879.31	1,086,387,089.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615.88	66,725.14
营业费用	43,159,279.39	26,500,127.71
管理费用	11,488,571.21	11,560,219.85
财务费用	-1,644,395.33	-29,924,323.40
资产减值损失	7,545,296.05	2,302,168.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791,569.10	
投资收益	9,020,598.00	
二、营业利润	89,811,585.58	78,961,562.84
加：营业外收入	5,449,099.58	1,764,233.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95,260,685.16	80,725,795.84
减：所得税费用	22,570,600.50	19,600,992.97
四、净利润	72,690,084.66	61,124,802.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其中：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690,084.66	61,124,802.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4,987,522.70	1,196,092,71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192,639.24	77,486,414.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9,908.25	14,891,51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470,070.19	1,288,470,64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7,098,609.88	1,154,564,938.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5,015.06	9,190,85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54,885.32	16,489,185.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5,665.35	40,430,11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9,294,175.61	1,220,675,08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24,105.42	67,795,55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20,5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0,59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53,575.11	195,89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975.11	195,89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622.89	-195,89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300,182.19	98,505,620.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300,182.19	98,505,620.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020,015.49	173,097,603.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48,483.86	10,995,678.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48.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168,548.00	184,093,28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68,365.81	-85,587,66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96,711.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752,560.11	-17,988,000.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896,566.12	418,884,56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144,006.01	400,896,566.1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0,148,158.45	78,670,726.00		138,818,884.45	50,000,000.00			4,035,678.16	31,658,403.42		85,694,08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0,148,158.45	78,670,726.00		138,818,884.45	50,000,000.00			4,035,678.16	31,658,403.42		85,694,081.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269,008.47	42,901,076.19		50,170,084.66				6,112,480.29	47,012,322.58		53,124,80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690,084.66		72,690,084.66					61,124,802.87		61,124,802.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			7,269,008.47	-29,789,008.47		-22,520,000.00				6,112,480.29	-14,112,480.29		-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269,008.47	-7,269,008.47						6,112,480.29	-6,112,480.29		
2.股东的分配					-22,520,000.00		-22,52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17,417,166.92	121,571,802.19	-	188,988,969.11	50,000,000.00	-	-	10,148,158.45	78,670,726.00	-	138,818,884.4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2011 年 10 月，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营业执照号：330783000081510；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2012 年 12 月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权，占股权比例 100%。

2、公司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外销售和转口贸易（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附注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



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损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



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发生时，采用业务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



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本公司应收款项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

①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②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③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④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定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当债务人无能力履行偿债义务时，经本公司董事局审核批准，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期末账面余额5%以上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并入相应的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账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原材料、包装物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低值易耗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③在产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④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产品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企业应当按照资产减值准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固定资产是本公司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方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其中：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



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3) 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对已计提减值的固定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

(4) 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3%）确定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年	2.43%-19.40%
机器设备	5-10 年	9.70%-19.40%
运输设备	5-8 年	12.13%-19.40%
其他设备	5-8 年	12.13%-19.40%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按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①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②公司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③同期市场利率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公司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

⑤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固定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⑦其他有可能表明固定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建设期间专门用于在建工程的借款的利息费用与汇兑损益。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利息的资本化。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本公司于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含1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应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本公司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果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该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

- ①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摊销；
- ②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 ③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摊销；
- ④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本公司按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净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



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
-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4)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②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 ③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5) 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试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6)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



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 减值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下列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资产组的认定

对于难以估计可收回金额的单项资产，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若干资产的组合能够产生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3) 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进行减值测试时，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或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①采用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
- ②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采用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中，资产的市场价格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③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或资产组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企业的加权平均资金成本、增量借款利率或其他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合理调整后作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

（4）减值处理及转回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在处置相关资产时一并转出。

19、长期待摊费用的性质、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



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1) 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2、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



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3、收入确认的原则

(1) 销售商品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条件。

24、政府补助

(1) 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



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6、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形成融资租赁的售后租回交易方式下，本公司出售资产的售价与出售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递延并按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27、利润分配

本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 分配利润。

28、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施行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年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四、主要税项

1、增值税：公司内销产品执行17%的增值税税率，外销实行“免、退”政策。



- 2、营业税：公司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 计缴。
- 3、城市维护建设税：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的 5% 计缴。
- 4、企业所得税：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 5、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缴。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除特别指明外，以下期末账面余额是指2014年12月31日的金额，期初账面余额是指2013年12月31日的金额，本期发生额是指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是指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其中:人民币			34,328.10			12,244.97
美元	2,103.00	6.1190	12,868.26	103.00	6.0969	627.98
欧元	125.00	7.4556	931.95	1,750.00	8.4189	14,733.08
日元	198,000.00	0.051371	10,171.46	198,000.03	0.057771	11,438.66
英镑	135	9.5437	1,288.40	135.00	10.0556	1,357.51
小计			59,588.17			40,402.20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103,101,889.27			51,895,370.99
美元	7,723,950.38	6.1190	47,262,852.37	3,137,811.71	6.0969	19,130,924.21
欧元	230,655.64	7.4556	1,719,676.20	344,411.43	8.4189	2,899,565.39
小计			152,084,417.84			73,925,860.59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173,113,382.77			321,363,148.20
美元				911,806.47	6.0969	5,559,192.87
欧元				945.76	8.4189	7,962.26
小计			173,113,382.77			326,930,303.33
合计			325,257,388.78			400,896,566.12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288,671.33	99.99%	17,971,752.91	5.31%	205,611,655.63	95.30%	10,496,135.71	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25.80	0.01%			10,132,135.68	4.70%		
合计	338,307,597.13	100.00%	17,971,752.91	5.31%	215,743,791.31	100.00%	10,496,135.71	4.87%

(2)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2,419,848.91	98.27%	16,620,992.45	201,300,597.04	97.90%	10,065,029.85
1-2年	2,049,431.35	0.61%	204,943.14	4,311,058.59	2.10%	431,105.86



2-3年	3,819,391.07	1.13%	1,145,817.32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338,288,671.33	100.00%	17,971,752.91	205,611,655.63	100.00%	10,496,135.71

(3) 外币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5,942,336.10	6.1190	281,121,154.60	28,471,033.14	6.0969	173,585,041.94
欧元	38,833.16	7.4556	289,524.51	18,960.00	8.4189	159,622.34
合计:			281,410,679.11			173,744,664.28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帐龄
LONZA AG	34,537,532.89	10.21%	1年以内
YUHAN CHEMICAL INC.	25,406,088.00	7.51%	1年以内
PT TIGAKA DISTRINDO PERKASA	18,691,525.73	5.53%	1年以内
ZOETIS BELGIUM SA (BE)	16,480,199.60	4.87%	1年以内
MAGNIFICA INC.	13,259,138.72	3.92%	1年以内
合计:	108,374,484.94	32.03%	

(5) 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746,707.96	100.00%	16,143,458.51	100.00%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27,746,707.96	100.00%	16,143,458.51	100.00%

(2) 期末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16,631,245.76
保理借款		81,874,374.53
信用借款		
合计	30,000,000.00	98,505,620.29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5、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939,081.53	347,424,891.2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30,939,081.53	347,424,891.27

(1) 期末余额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30,939,081.53 元。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8,152,184.93	23,250,603.58
1-2 年		246,274.01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8,152,184.93	23,496,877.59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7、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815,195.92	20,724,673.57
1-2 年	14,898.76	
2-3 年		
3-5 年		



5年以上		
合计	10,830,094.68	20,724,673.57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职工薪酬

(1)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短期薪酬	500,000.00	13,534,605.22	9,854,018.72	4,180,586.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8,353.88	410,996.34	37,357.5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0,000.00	13,982,959.02	10,265,015.06	4,217,944.0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000.00	10,811,957.31	7,161,957.31	4,15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391,416.38	1,391,416.38	
三、社会保险费		367,089.74	336,503.24	30,586.5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22,254.35	295,403.61	26,850.74
2.工伤保险费		11,208.85	10,274.91	933.94
3.生育保险费		33,626.54	30,824.72	2,801.82
四、住房公积金		614,758.00	614,75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9,383.79	349,383.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00,000.00	13,534,605.22	9,854,018.72	4,180,586.50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92,309.65	359,621.80	32,687.85
二、失业保险费		56,044.23	51,374.54	4,669.69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48,353.88	410,996.34	37,357.54

期末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本年度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等期末余额预计在 2014 年一季度发放。

9、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19,302,791.54
企业所得税	5,867,851.30	19,986,41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66
营业税	1,823.01	
教育费附加		-60.65
印花税	370,924.99	406,302.09
个人所得税	12,862.62	21,857.75
水利基金	1,545,520.80	486,585.19
合计	7,798,982.72	1,598,248.33

10、实收资本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

1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545,371,379.68	1,394,188,879.31	1,175,829,501.42	1,086,387,089.62
其他业务	149,423.51		24,069.00	
合计	1,545,520,803.19	1,394,188,879.31	1,175,853,570.42	1,086,387,089.62

(2) 按销售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133,123,712.90	123,630,144.67	64,268,760.56	59,571,852.57
国外地区	1,412,247,666.78	1,270,558,734.64	1,111,560,740.86	1,026,815,237.05
合计	1,545,371,379.68	1,394,188,879.31	1,175,829,501.42	1,086,387,089.62

(3)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中间体及原料药	1,543,111,943.41	1,392,285,683.51	150,826,259.90	1,175,829,501.42	1,086,387,089.62	89,442,411.80



制剂	2,259,436.27	1,903,195.80	356,240.47			
合计	1,545,371,379.68	1,394,188,879.31	151,182,500.37	1,175,829,501.42	1,086,387,089.62	89,442,411.80

12、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26,384.09	6,065,454.30
减：利息收入	8,672,503.70	11,349,132.64
汇兑损益	2,431,164.67	-26,121,803.73
其他	570,559.61	1,481,158.67
合计	-1,644,395.33	-29,924,323.40

1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904,816.79	20,176,53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4,216.29	-575,542.17
合计	22,570,600.50	19,600,992.97

14、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净利润	72,690,084.66	61,124,802.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45,296.05	2,302,168.66
固定资产折旧	403,912.21	360,921.9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346.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791,569.10	
财务费用	5,437,308.87	6,065,454.30
投资损失	-9,020,59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334,216.29	-575,54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5,054,192.29	-1,672,185.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55,917,250.46	-55,551,259.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6,414,366.22	53,178,182.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24,105.42	67,795,553.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2,144,006.01	400,896,566.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0,896,566.12	418,884,566.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752,560.11	-17,988,000.24



附注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七、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